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湯怡祥

電話：(02)77366818

電子信箱：yishi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152401699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教育部臺灣本土語言文學獎實施要點」部分規定修正規定odt檔

主旨：「教育部臺灣本土語言文學獎實施要點」部分規定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7月16日以臺教社（四）字第1152401699A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終身教育司湯先生，電話：（02）7736-6818。

正本：文化部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(終身教育司除外)

副本：電子檔
115/07/16
15:13:29